

政治认同视角下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建构何以可能？

——基于 CIGEPS 的案例研究

邵峰，梁琳尉

(辽宁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辽宁 大连 116029)

摘 要：基于政治认同理论视角，采用文献资料与案例分析法，剖析我国在政府间体育组织中面临的认知体系不完善、实践推进碎片化、专业人才储备不足、规则制定参与有限等现实困境，并从认知基础、实践路径、支撑体系与战略目标4个维度展开系统研究。研究提出，应通过构建多层次区域体育研究体系与智能大数据平台奠定精准化认知基础；打造差异化国别合作方略与品牌化交流活动深化战略实践；建立跨学科人才培养机制与专业化智库网络强化智力支撑；并通过体系化参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政府间体育运动委员会(CIGEPS)等多边治理机制与前瞻性议程设置，提升规则制定能力。研究认为，这一四位一体的实施路径能够系统培育我国在国际体育治理中，特别是政府间组织层面的核心竞争力，最终实现从国际规则遵循者向全球体育治理引领者的战略性转变。

关 键 词：体育国际话语权；政治认同；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核心竞争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中图分类号：G80-0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26)04-0012-08

How to construct the core competitiveness of international sports discourse powe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litical identity?

——A case study based on the CIGEPS

TAI Feng, LIANG Linwei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Liaoning Normal University, Dalian 116029,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the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of political identity, employing the methods of document analysis and case study,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practical challenges at the intergovernmental sports organization level in China, including facing an underdeveloped cognitive system, practical fragmented implementation, insufficient professional talent reserves, and limited participation in rule-making, and then a systematic research is conducted across four dimensions such as cognitive foundation, practical pathways, support systems, and strategic objectives. The study proposes that establishing a multi-level regional sports research system and an intelligent big-data platform to build a precise cognitive foundation, developing differentiated country-specific cooperation strategies and branded exchange activities to deepen strategic practice, creating an interdisciplinary talent cultivation mechanism and a professional think-tank network to strengthen intellectual support, and also enhancing rule-making capacity through systematic participation in multilateral governance mechanisms such as CIGEPS and forward-looking agenda setting. This study demonstrates that this implementation approach with integrated four-pronged could systematically cultivate China's core competitiveness in international sports governance, particularly at the inter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level, and ultimately achieving a strategic transition from a follower of international rules to a leader in global sports governance.

收稿日期：2025-12-06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25ATY006)。

作者简介：邵峰(1984-)，男，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体育国际话语权、体育国际传播。E-mail: taifenglsd@163.com

Keywords: international sports discourse power; political identity; intergovernmental international sports organizations; core competitiveness; UNESCO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提升国际话语权已成为中国综合国力攀升后参与全球治理、塑造国家形象的必然要求。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需要“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全面提升国际传播效能,形成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的国际话语权”的战略部署^[1]。体育作为展现国家软实力、进行文明交流互鉴的重要载体,其话语权建设是落实这一国家战略的关键一环。当前,学界对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探讨,多集中于非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如国际奥委会、各单项体育联合会)中的话语声量争夺、赛事举办与竞技成绩带来的影响力。然而,体育作为国家政治意志与文化价值的产物,难以完全剥离其政治色彩。若仅仅在非政府组织层面着力,而忽视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政府间体育运动委员会(CIGEPS)这类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中的较量与博弈,则无异于在战略上“单腿走路”。因此,探讨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构建路径时,必须清晰辨识非政府国际体育组织内与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内话语权竞争力建构这两条路径在逻辑、价值与目标上的本质分野,这种分野根植于两者截然不同的组织合法性来源与行动场域规则,并导向互补而非同一的权力图景。CIGEPS 作为全球唯一普遍性的政府间体育政策对话机构,其发展根植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对体育价值的确认。1952年该组织首次正式承认体育在教育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为此后创立专门的政府间体育治理机构奠定理念基础,1978年正式创立CIGEPS,并通过了具有纲领意义的《国际体育教育、体育活动和体育运动宪章》^[2]。CIGEPS 标志着体育领域政府间多边合作机制的形成,通过持续举办国际体育部长及高级官员会议(MINEPS)等高层会议推动体育进入全球政策议程。2015年后其职能进一步聚焦于促进体育政策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对接。在此场域中获得政治认同,即通过理念贡献、议程设置和规则制定赢得他国政府层面的理解、支持与追随,对于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全面提升具有举足轻重且不可替代的战略意义。因此,本研究提出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构建必须“双轨并行”,在持续深耕非政府组织的同时,必须战略性、系统性地加强在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中的存在与影响力,将谋求广泛而深入的政治认同作为核心抓手。基于此,本研究以 CIGEPS 为主要分析案例,从政治认同视角探讨如何系统构建中国在体育国际话语权竞争中的核心竞争力。

1 政治认同视角下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阐释

1.1 政治认同与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理论耦合

政治认同是指一国在国际政治场域中,其理念与行为获得他国政府理解、信任与支持的过程,即行为体通过共享的价值观与情感建构群体归属,以实现特定目标的政治实践^[3]。从政治认同视角审视体育国际话语权,其核心在于通过系统性的外交建构本国在体育领域的立场与方案,进一步将其内化为国际社会特别是其他主权国家所接受和遵循的共识与规范。该视角超越单纯的文化传播或竞技实力范畴,直指国际关系的政治本质。它呼应了关于集体认同与国际政治存在构成性关系的论断。以 CIGEPS 为代表的政府间组织,正是国家间进行身份建构与认同博弈的关键场域。在此场域间争夺话语权,本质上是遵循从认知到互动的脉络,赢得理念与规则上的政治认同。非政府组织(如国际奥委会、各单项体育联合会)的话语权构建,本质是在以《奥林匹克宪章》为总领性行为准则的、相对封闭的行业自治体系内,遵循技术理性与专业逻辑进行的竞争。其核心目标是争夺对体育竞赛标准、商业开发权益、赛事举办权等核心资源的行业主导权与控制权。在此场域内的话语权获取路径包括但不限于成为该体系内不可或缺的委员会成员、技术官员的任职、竞赛成绩的领先、商业价值的最大化以及在既存秩序中威望的提升等,积累的主要是行业内部的制度性权力与符号性资本。在 CIGEPS 中谋求政治认同,其本质是主权国家在全球治理与多边外交的开放性政治场域中,围绕体育的公共属性与社会价值进行的理念博弈与规则塑造。其行动逻辑服从于国家整体外交战略,核心目标并非在行业内竞争,而旨在获得国际社会对国家所倡导的体育发展范式、伦理标准及政策工具的广泛政治认可,赢得超越体育范畴的、更具持久影响力的规范性权力与政治合法性。

1.2 政治认同视角下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本质解释

要理解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核心竞争力究竟为何,必须将其置于具体的国际组织场域中加以考察。本研究以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为主要分析对象,因这类组织通常由国家代表参与、决策机制具有明确的政治属性,其规则制定与议程设置过程直接体现各国在体育领域的政治互动与竞争。相比之下,非政府间国际体

育组织(如国际奥委会、各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等)的运作逻辑更侧重于体育自治,国家主体在其中往往通过间接或非正式渠道施加影响。因此,从政府间组织切入,能更清晰地揭示体育话语权竞争中国家意志、制度优势与政治认同的交织。从既有研究来看,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能力的构成与表现主要依托3类关键能力:一是依托实体体育成就与制度体系进行规则化表述的能力^[4];二是在多边议程中设置议题与构建联盟的能力^[5];三是在国际体育公共产品供给中发挥引领作用的能力^[6]。上述能力直接关乎中国在国际体育治理体系中的贡献者与领导者形象^[7-8],然而,当前我国在政府间组织中的话语权构建仍面临能力短板,与非政府间组织中我国面临的“参与深度不足”“专业代表稀缺”等困境相交织^[9-10],共同制约我国体育国际话语地位的提升。在此背景下,根本性问题凸显:在资源与体制约束下,何种深层、可持续的能力内核能够系统性地整合与升级各类关键资源,从而在政府间乃至更广泛的国际体育治理舞台上扭转局面^[11-12]?为回应此根本性问题,本研究引入核心竞争力理论。该理论指出,持久的优势并非来自分散的资源堆砌,而是源于能够有效协调、配置并赋能关键资源的系统化能力组合。据此,本研究认为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核心竞争力为,在政治认同目标的导向下,通过系统整合其体育发展资源、制度创新经验与多边外交能力,在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等关键场域中,形成的能够持续设置议题、主导规则制定、供给公共产品,并由此塑造国际社会对中国体育治理理念与发展道路广泛认同的深层系统能力。

1.3 政治认同视角下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建构的战略内涵

从政治认同视角审视,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建构包含3层面的战略使命。其核心旨在推动国际社会对中国体育发展理念形成价值认同^[3],在全球体育治理体系中实现规则塑造,并通过体育外交与国家整体战略的协同,最终完成从参与者到引领者的身份转变^[14]。这些使命的达成,要求发展出一种能系统整合不同治理场域资源的深层能力。当前我国此方面的主要困境在,虽然体育发展的实体成就显著,但政府间国际体育组织层面,将实践优势转化为制度性话语权的能力仍有不足。现有研究多聚焦于非政府国际体育组织依据《奥林匹克宪章》等核心文件所确立的“体育自治”原则,如《奥林匹克宪章》^[15]第1.1条明确了其“凌驾于体育运动之上”的最高权威,其话语权竞争主要围绕技术规则制定、赛事主办权分配、商业开发权益等内部治理议题展开,而对CIGEPS这

类政府间机制的政治博弈逻辑关注不够。实际上,政府间组织的话语权建设遵循着不同的运行规则,其核心在塑造关于体育社会功能的全球共识与根本规范。因此,构建这种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在形成一种双轨整合的系统能力。这种能力既要能将非政府组织积累的专业权威转化为政府间外交倡议的可信基础,又要善于把多边场合获得的政治认同转化为推动行业内部改革的战略资源。通过双向赋能机制,我国才能在行业自治与全球治理2个层面建立与综合国力相匹配的完整话语权体系。能力建设过程不仅需要理论认知的深化,更需在人才培养、机构设置和战略协同等方面进行系统性投入,使我国在国际体育治理中能够同时应对技术性谈判与政治性博弈的双重挑战,最终实现3个战略使命的有机统一。

2 政治认同视角下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困囿

2.1 认知之维:系统性认知不足

福柯指出,话语是系统地建构我们所谈论对象的“实践”,它生产知识、真理和主体。当前,我国在提升体育国际话语权过程中,面临的基础性困境在于对关键国际体育治理平台的系统性认知存在显著不足,导致话语实践难以精准嵌入既有的政治与规则语境。CIGEPS作为联合国体系内唯一的政府间体育政策对话与规范制定机构,在保障弱势群体体育参与、弘扬体育纯洁性、推动全球体育政策协调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是国内学界探讨国际体育法时常引用的重要主体。然而,现有研究多将其作为背景或佐证材料零散提及,缺乏对其作为具有独特政治动力学场域的专门性、系统性研究。这种“熟悉的陌生”状态,恰恰反映我国研究在认知层面的断层,即我们知晓其存在,却未深度解析其内在的“黑箱”。陆海林等^[16]对中国参与国际体育议程设置的动因进行探讨时就曾提及该机构的全球体育教育功能,CIGEPS并非单纯的技术性论坛,而是各国体育主管部门进行政治互动、利益博弈与规则塑造的关键对话平台。其议事规则、决策流程、成员国间的联盟动态以及各方在体育伦理、教育、发展等议题上的核心关切,均具有鲜明的政治特性。若缺乏对各成员国历史文化传统、体育治理模式、国内政治约束及其在委员会中战略利益的深度情境化洞察,我国的政策倡议便容易停留在一般性原则层面,难以转化为凝聚广泛共识、契合多方关切的具体行动方案。其结果往往是,即便拥有良好的意愿与合理的提案,也可能因未能精准对接平台的“政治语法”而在协商中受阻,导致战略实践事倍功半。政治认同视

角所强调的深度情境化研究方法,正是弥合这一认知鸿沟、实现精准对话的桥梁。它要求我们超越对 CIGEPS 等组织“是什么”的表面了解,深入探究其“如何运作”以及“为何如此运作”的逻辑。经系统分析该组织主要成员国的体育政策偏好及其动因,把握委员会内部形成的非正式规范与权力关系,理解不同议题联盟的形成与演变机制。只有建立这种系统性、政治性的认知基础,我国才能更有效地参与议程设置,将自身诉求转化为更易获得政治认同的共同方案,从而在诸如打击体育暴力、操纵比赛及推动体育教育公平等具体治理领域中,从被动跟随转向主动引领,切实提升在国际体育执法与规则制定中的话语权效能。

2.2 实践之维:制度性参与缺失

实践维度是话语权从静态文本走向动态影响力的关键转换机制。体育国际话语权的特殊性在于其既是体育领域的专业话语权,又是国家综合实力的重要体现。制度性参与是获得国际认同的重要途径。当前中国在 CIGEPS 的参与不足,反映了我国在全球体育价值体系构建中的话语缺失。根据政治认同理论,国际话语权的本质是通过价值共鸣获得他国认同的过程。2024—2025 年度的 18 个成员国中未见中国身影,主席团成员由智利、英国、乌克兰、伊朗、肯尼亚和卡塔尔等国担任^[17]。这不仅反映我国在全球体育治理体系中的边缘化态势,更揭示出我国在国际体育话语权构建中的结构性缺陷。从 CIGEPS 近年来的运作实践观察,该委员会已形成一套完整的政策制定与传播机制。2024 年 2 月 29 日的主席团会议显示,新一届领导层正通过适合生活(Fit for Life)项目系统推进政策议程,该项目不仅涵盖体育的社会影响评估、性别平等、反种族主义等多个维度,更通过全球体育调查等工具构建了一套完整的话语体系。值得注意的是,智利体育部长在会议中积极推动将体育作为发展工具纳入《未来契约》草案,这一举措将体育提升到全球发展议程的核心位置。与此同时,会议讨论的体育与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反种族主义体育网络等议题,都体现了当前全球体育治理的价值取向和政策重点。中国在这些关键政策讨论中的缺席,导致我国对全球体育治理新兴议题的认知存在时滞性。依旧以 Fit for Life 为例,这一旨在评估重大体育赛事可持续性的标准体系,正在成为国际体育赛事评估的新规范。由于未能深入参与相关讨论,我国在承办国际赛事时可能面临标准适应性的挑战,同时也失去了将中国在绿色赛事、可持续体育发展方面的实践经验转化为国际标准的机会。这种认知缺失直接影响我国国际体育传播的精准性。当前全球体育治理话语体系正在发生深刻变革,

体育的社会价值、教育功能、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作用日益凸显。然而,我国的国际体育传播仍较多聚焦于竞技成绩和赛事举办,与全球体育治理的主流话语存在一定程度脱节。这种传播策略的偏差,削弱了我国体育故事的国际共鸣度和影响力^[18]。在 CIGEPS 的制度性缺位,不仅影响我国在全球体育治理中的能见度,更制约了通过制度性渠道构建政治认同的能力。根据政治认同理论,持续的制度性互动是建立信任、形成共识的基础。然而,我国在 CIGEPS 适合生活联盟等新兴机制中的有限参与,使得我国难以通过这些制度性渠道获得其他成员国的政治认同。从核心竞争力构成来看,制度性话语权是体育国际话语权的重要组成部分。CIGEPS 通过其章程确立的职能框架,构建了多层次的政治认同网络:一方面通过常设咨询理事会与联合国各机构建立制度性联结,另一方面通过主席团成员的地区协调员角色构建区域认同网络。在这一网络的缺位,直接影响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制度基础。对比智利“Trampolin”项目的成功实践可以发现,通过深度参与 CIGEPS 机制,不仅能够获得制度性支持,更能够在全球体育治理体系中建立广泛的政治认同。这种认同的积累,是一个国家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的关键。由于缺乏 CIGEPS 这一制度性渠道的支持,难以将某些倡议的价值理念转化为国际共识,制约了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战略提升^[19]。

2.3 支撑之维:专业人才参与空白

话语的生成、传播和接受并非在真空中进行,而高度依赖于背后的资源与结构性支撑。这包括经济资本(资金投入)、制度平台(媒体机构、大学、智库、国际组织)、社会网络(人脉与联盟)、技术设施(互联网平台、算力)以及制度性授权(法律、政策)。在 CIGEPS 的议事程序中,各国代表通过政策建议、决议草案等制度性渠道施加影响。中国若想在其中获得关键席位及事务处理权限,必须拥有一支既深谙国际体育事务、又熟悉联合国系统运作规则的专业人才队伍。政治认同视角下对“国别通”“区域通”人才的培养模式,为培养能够在 CIGEPS 等政府间组织核心层有效履职、代表中国提出具有建设性方案的关键人才,提供了明确的路径指引。专业人才是实现价值传播和构建集体认同的关键媒介,CIGEPS 所呈现的多元化人才配置模式,深刻反映当代政府间体育组织在推进政治认同过程中对专业化、复合型人才的迫切需求。值得关注的是,以英国为代表的西方国家已形成系统化的人才输送机制。例如,2025 年 12 月拉夫堡大学 UNESCO 教席旗下学生网络的联合负责人、2 位博士研究生受邀参加 UNESCO 总部举办的活动,期间与高层人士进行

深入对话。这一案例表明,通过大学 UNESCO 教席、学生网络等机制,英国已构建起从学术研究到政策实践、从青年培养到高层互动的人才成长与参与通道,实现了专业人才在国际组织中的嵌入式存在与持续性影响。然而,当前我国在 CIGEPS 等政府间体育组织中面临着严重的人才空白问题。首先在代表层面,2024—2025 年度 CIGEPS 的 18 个成员国代表名单中未见中国籍代表,意味着我国在该组织核心决策层完全缺席;其次在专家层面,CIGEPS 下设的常设咨询理事会及其各类工作组中,中国籍专家的参与度严重不足;最后在秘书处层面,UNESCO 体育部门的核心职位中也缺乏中国籍专业人才的身影。这种人才缺失带来以下负面影响,我国无法及时把握全球体育政策的最新动向,难以在关键议题讨论中有效发声;限制了我国将本土体育发展经验转化为国际共识的能力,削弱了价值理念的传播效果;影响了我国与其他成员国建立持久信任关系,制约了政治认同网络的构建。

2.4 目标之维:话语权缺位

成功的话语权总是服务于明确的战略目标,并旨在塑造特定的身份认同与价值认同。规则制定权是价值认同的制度化体现,CIGEPS 从政策建议平台向规则制定者的转型,本质上是通过规则化过程将特定价值理念固化为全球共识。我国在这一过程中的有限参与,影响了将中国特色体育发展理念转化为国际规则的能力,制约了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制度性提升。从核心竞争力构成来看,规则制定能力是体育国际话语权的最高形态。CIGEPS 推动的 Fit for life、全球体育状况报告等工具,正在构建新的国际体育治理规范体系。在这些规则制定过程中的边缘化地位,使得我国难以将体育扶贫、全民健身等领域的成功实践转化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制度性成果,削弱了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规则基础。当前全球体育治理正在经历深刻变革,数字化、可持续发展等新兴领域急需建立国际规则。这些规则的确立过程,实际上是不同价值理念获得国际认同的过程。如果中国不能通过深度参与 CIGEPS 等平台影响这些规则的制定,将难以在这些新兴领域形成与中国体育大国地位相匹配的话语权。这种规则制定权的缺失,将从深层次制约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全面提升。此外,政治认同的形成是一个长期积累过程。我国在 CIGEPS 持续缺位,不仅影响当前的话语权状况,更可能造成长远的影响力赤字,这种影响力赤字将进一步固化我国在国际体育话语权竞争中的劣势地位,形成难以逆转的路径依赖。因此,提升在政府间体育组织中的制度性参与度,已成为培育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当务之急。

3 政治认同视角下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提升路径

根据对政治认同视角下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分析,研究发现 4 个主要困囿之处,也是竞争力提升路径构建的入手点(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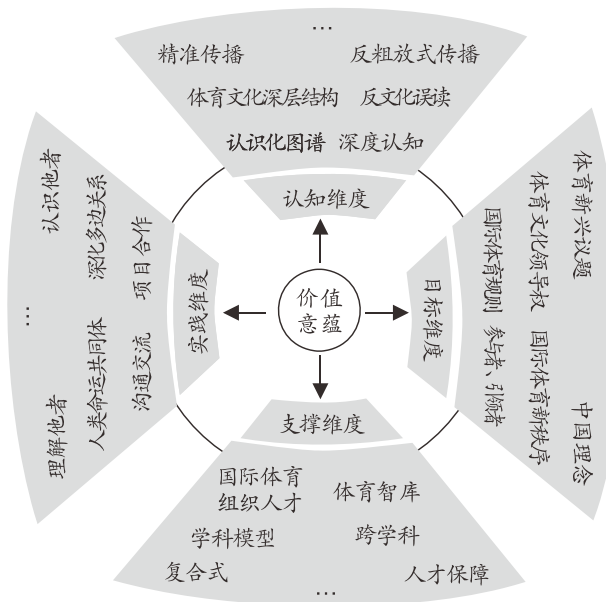


图 1 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四维图

3.1 认知之维:构建 CIGEPS 框架下的价值认同认知体系

提升话语效能的基础在于突破“熟悉的陌生”状态,构建穿透组织表象、深度解析其内部政治动力与规则语法的系统性认知体系。在 CIGEPS 这一特定政府间体育组织框架内构建价值认同导向的认知体系,需要深入把握该组织的制度特性和价值导向。CIGEPS 作为 UNESCO 下属的专门机构,其价值体系建立在《国际体育运动宪章》基础上,强调体育权利平等、体育道德维护、包容性体育发展等核心价值。这一价值导向为认知体系的构建提供了明确的制度语境。

一是需要建立 CIGEPS 政策文本的专项解读机制^[20]。为破解“内在黑箱”,需超越对其章程与决议的静态文本分析,系统追踪并解构其作为政治博弈场的动态过程。机制应当聚焦 CIGEPS 的章程条款、决议文件和会议纪要,通过系统性的文本分析和话语解构,揭示该组织特有的价值逻辑和决策机制。具体而言,应当组织专业团队对 CIGEPS 历届会议的重要文件进行历时性研究,把握其价值导向的演变轨迹和政策重点的转移规律。例如,同样对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SDP)项目在非洲肯尼亚实施的“女孩足球计划”的文本进行研究,可以具体解构 CIGEPS 如何将抽象的“体育权利平等”价值,转化为提升女童教育、反对早婚的具象化政策工具和行动指南。

二是要构建 CIGEPS 成员国立场的数据分析系统^[21]。这一系统应当系统收集和整理各成员国在 CIGEPS 平台上的政策立场、投票记录和发言内容,通过大数据分析和语义网络分析,揭示各国在体育治理议题上的立场谱系和结盟模式。特别需要关注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在 CIGEPS 中的政策取向,这些国家往往在体育资源分配、标准制定等议题上具有相似诉求,是我国构建价值认同的重要合作伙伴。通过这种精细化的立场分析,为我国在 CIGEPS 中的价值传播和共识构建提供精准指引。

三是要建立 CIGEPS 议题设置的预测研判机制^[22]。通过对 CIGEPS 议程设置规律的分析,预判其未来可能关注的新兴议题和价值导向。具体而言,需深入研究 CIGEPS 的议题演化逻辑,分析其如何将全球体育发展中的新挑战、新问题转化为具体的政策议题。例如,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CIGEPS 可能会更加关注数字体育的治理规则;随着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深入,可能会强化体育与环境保护的关联议题。这种前瞻性的议题预测,可以使我国的价值传播更具针对性和先导性。

四是要形成 CIGEPS 语境下的价值对话能力^[23]。能力培养需要建立在对 CIGEPS 价值语言的熟练掌握基础上。具体包括:理解 CIGEPS 特有的概念体系,如“体育权利”“体育包容性”等核心概念的具体内涵;掌握 CIGEPS 的论述方式,如其如何通过案例引用、数据支撑、经验分享等方式增强价值主张的说服力;熟悉 CIGEPS 的沟通规范,包括其正式议事程序和非正式交流惯例。在倡导“体育助力可持续发展”时,不应仅停留在原则声明,而应像 CIGEPS 在“绿色体育场倡议”中一样,引用塞内加尔青奥会场馆的碳减排具体数据作支撑;在讨论“包容性”时,可借鉴秘鲁“融合足球联赛”的社区动员案例,以生动实践诠释价值理念,从而使中国的价值主张更具象、更可操作、更易获得广泛认同。这种语境适应能力的提升,将使我国的价值表达更符合 CIGEPS 的制度文化,更容易引发共鸣和认同。

3.2 实践之维:创新 CIGEPS 平台下的制度性参与路径

在 CIGEPS 这一具体制度平台上的参与实践,需要根据该组织的制度特点和运作规则,设计针对性的参与策略。CIGEPS 作为政府间体育组织,其制度架构具有明显的层级性和专业性特征,这要求我国的参与实践必须遵循其特定的制度逻辑^[24]。

一是要建立 CIGEPS 专门委员会的专业参与机制。CIGEPS 下设的常设咨询理事会(PCC)和各专门工作组是其政策制定的重要平台,专注于特定领域的技术性议题。我国应当重点选择体育教育、体育伦理、体育

与可持续发展等具有专业优势的领域,推荐相关专家参与专门委员会的工作。通过深度参与技术标准的制定、政策指南的编写等专业性工作,不仅能够展现我国的技术实力,更能在规则制定的早期阶段注入中国理念,逐步积累在 CIGEPS 体系内的影响力。

二是要构建 CIGEPS 地区协调制度下的合作网络。CIGEPS 主席团成员具有地区协调员的职能,这一制度设计为我国构建地区性合作网络提供了契机。具体而言,可以借助亚太地区的主席团成员身份,建立区域协商机制,就 CIGEPS 的重要议题进行事前沟通和立场协调;同时,与其他地区的主席团成员建立定期对话机制,就共同关心的议题寻求共识。这种基于地区协调制度的合作网络建设,能够有效增强我国在 CIGEPS 决策过程中的话语权^[25]。

三是要创新 CIGEPS 会议制度下的参与方式。CIGEPS 的会议制度包括全会、特别会议、届会外会议等多种形式,每种形式都具有不同的议事规则和决策功能。我国应根据不同类型会议的特点,设计差异化的参与策略。例如,在全会上着重表达原则立场,在特别会议上推动具体倡议,在届会外会议上进行非正式磋商。同时,要善于利用会议发言、提案提交、修正案提出等程序性权利,将价值主张转化为具体的程序行动。这种基于会议制度的策略性参与,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我国在 CIGEPS 平台的影响力。

四是要建立 CIGEPS 项目机制下的务实合作。CIGEPS 通过具体项目推动其政策理念的落实,如 Fit for Life 项目就是其推动体育包容性发展的重要载体。我国应当主动参与这些项目的设计和实施,通过提供资金支持、分享实践经验、承担试点项目等方式,展现对 CIGEPS 议程的实质性贡献。特别在体育扶贫、残疾人体育、青少年体育等具有中国实践优势的领域,可以通过项目合作将中国经验融入 CIGEPS 的主流议程。这种项目层面的务实合作,既增强我国在 CIGEPS 中的存在感,又通过具体成果展现中国价值理念的实践意义。

3.3 支撑之维:完善 CIGEPS 导向的专业化人才培养体系

针对 CIGEPS 这一特定组织的人才需求,需构建专门化的人才培养体系。其作为 UNESCO 的专门机构,其运作具有鲜明的联合国系统特色,这要求相关人才不仅要具备体育专业素养^[26],还需要熟悉联合国系统的组织文化和运作规则。

一是要建立 CIGEPS 制度规则的专项培训机制,重点培养人才对其特定制度规则的理解和运用能力。具体包括:CIGEPS 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如协商一致原则的具体运作方式;CIGEPS 的文件体系和工作流

程,如决议草案的提出和修订规则;CIGEPS的专门术语和表达惯例,如该组织特有的概念使用和论述方式。这种针对性的制度规则培训,可以显著提升我国代表在CIGEPS平台上的参与效能。

二是要构建CIGEPS专业领域的深度培养计划。CIGEPS的工作涵盖体育教育、体育伦理、体育促进发展等多个专业领域,每个领域都有其特定的知识体系和方法论。我国应当在这些重点领域建立专门的培养项目,通过系统的课程学习、实务培训、案例研讨等方式,培养具有深厚专业造诣的领域专家。特别要注重培养人才将专业知识转化为政策建议的能力,使其能够在CIGEPS的专业讨论中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技术方案。

三是要建立CIGEPS任职人才的实践锻炼平台,为人才提供在CIGEPS相关岗位实践锻炼的机会。具体措施包括:选派优秀人才到CIGEPS秘书处实习或工作,亲身参与该组织的日常运作;推荐专家参与CIGEPS的各类专家组和工作组,积累多边谈判和政策制定的实际经验;组织模拟CIGEPS会议和谈判活动,提升人才在真实场景下的应对能力。这种实践导向的培养方式,能够帮助人才快速适应CIGEPS的工作环境和要求^[27]。

四是要形成CIGEPS人才储备的梯队建设体系,涵盖从基层到高层的各个层级,确保人才的持续供给和有序更替。在基层层面,重点培养年轻人才的制度认知和基本技能;在中层层面,着重提升人才的专业深度和谈判能力;在高层层面,着力培养人才战略视野和领导能力。通过这种梯队化的建设,确保我国在CIGEPS的各个层级都能有合适的代表,形成完整的人才覆盖^[28]。

3.4 目标之维:提升在CIGEPS规则制定中的实质性影响力

在CIGEPS这一特定平台的规则制定中提升影响力,提升规则制定中的话语效能,需基于其渐进性、共识驱动的决策特点,需要根据该组织的规则制定特点和决策机制,采取针对性的策略。CIGEPS的规则制定具有渐进性和共识性特征,这要求我国的参与策略必须注重长期积累和共识构建。

一是要建立CIGEPS规则制定的前期介入机制。规则制定往往经历议题提出、专家论证、草案磋商等多个阶段,越早介入越能影响规则的方向。核心策略是组织国内相关领域的顶尖专家与实务部门(如国家体育总局相关中心、知名体育院校研究所),就草案的关键条款进行深入研究,形成具有数据支撑、案例分析和替代方案的详细技术评论文件。这些评论应通过官方渠道按时提交,并争取在草案磋商会议中做出口头陈述。

二是要创新CIGEPS规则磋商的共识构建方法^[29]。CIGEPS实行协商一致的决策原则,要求规则制定必须建立在广泛共识的基础上。我国应当善于运用建设性模糊、议题关联、利益交换等共识构建技巧,在坚持核心立场的同时展现必要的灵活性。具体而言,通过非正式磋商、走廊会议等多种形式,与各方进行充分沟通;主动提出兼顾各方关切的折中方案,推动共识的形成;联合理念相近的国家组成倡议联盟,增强在规则谈判中的话语权。

三是要构建CIGEPS规则实施的后继推动体系。规则的影响力不仅体现在制定过程中,更体现在实施效果上。我国应当建立规则实施的支持机制,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分享实施经验、开展能力建设等方式,促进CIGEPS规则的有效落实。特别在我国具有实践优势的领域,主动承担规则实施的示范项目,通过实际成效证明中国方案的可行性。这种基于实施效果的规则影响力,往往比单纯的文本争论更具说服力。

四是要形成CIGEPS规则演进的长远谋划能力。其规则体系处于不断发展之中,我国应当建立规则发展的前瞻研究机制,预判未来规则变革的可能方向。具体而言,需要密切跟踪全球体育发展的新趋势,分析数字技术、气候变化等新兴因素对体育治理的影响;需要深入研究其规则体系的演进逻辑,把握其内在的发展规律;需要提前布局可能形成新规则的重点领域,做好理论准备和人才储备。这种长远谋划能力的形成,将使我国在CIGEPS规则制定中始终保持主动地位。

4 结语

纵观全球体育治理的演进历程,话语权的竞争已从赛场内的成绩比拼、行业内的规则博弈,纵深拓展至主权国家间关于体育价值定义与全球规则塑造的政治认同战场。本研究以CIGEPS为棱镜,透视了中国在从“体育大国”迈向“体育强国”的征程中,于政府间多边舞台上面临的认知疏离、实践缺位、支撑薄弱与目标失焦等多重挑战。这些挑战共同指向一个核心命题,在体育日益被赋予促进和平、发展、包容等宏大全球议程的今天,若不能在国家间政治层面获得广泛的价值认同与制度性授权,任何基于行业内部积累的影响力都将是不完整且根基不牢的。破解这一命题,要求我们实现从“单腿走路”到“双轨并行”的战略升维。本研究从认知、实践、支撑、目标4个维度进行分析,正是为此提供的系统性行动蓝图,它始于对CIGEPS等组织价值语法与政治动力学的情境化深度认知,成于创新性的制度参与与项目化务实合作,固于专业化、梯队化的人才支撑体系,最终归于在规

则制定中掌握定义权与引领力。在继续巩固于国际奥委会等非政府组织内专业权威的同时,必须将政府间体育组织作为培育体育国际话语权“核心竞争力”的新高地予以战略性经营。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22年10月16日)[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1.
- [2] UNESCO. International Charter of Physical Education, Physical Activity and Sport (Revised 2015) [EB/OL]. (2015-11-18) [2026-01-04]. <https://www.unesco.org/en/sport-and-anti-doping/international-charter-sport>
- [3] 姚璐, 邢亚杰. 国际关系中的身份政治: 内涵、运行逻辑与互动困境[J]. 国际政治研究, 2022, 43(3): 92-118+7-8.
- [4] 陆海林, 刘建. 国际体育制度性话语权: 分析框架与中国策略[J]. 体育科学, 2023, 43(12): 10-17.
- [5] 李学斌, 骆康, 蒲毕文. 中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生成逻辑与建构路径[J]. 广州体育学院学报, 2023, 43(1): 35-42.
- [6] 张伟, 张廷晓. 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的对称性实现研究[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18, 37(6): 80-84.
- [7] 邵峰, 李允允. 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提升的场域、机制与创新研究[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23, 42(6): 130-136.
- [8] 于思远, 郭振, 刘波. 新征程中我国竞技体育国际话语权建设: 意涵、困境及纾解[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23, 40(3): 257-263.
- [9] 邓星华, 蒲毕文, 曾诚, 等. 我国体育国际话语权提升的机制和路径研究[J]. 体育科学, 2023, 43(12): 3-9+17.
- [10] 夏冉, 李经展, 柴宏琴, 等. 体育强国建设背景下我国体育学者国际学术话语权的演进历程与实践进路[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24, 43(3): 137-144.
- [11] 汪应洛, 马亚男, 李泊溪. 几个竞争力概念的内涵及相互关系综述[J]. 预测, 2003, 21(1): 25-27.
- [12] 温搏, 修涛. 武术国际化核心竞争力评价体系研究[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24, 58(10): 58-65.
- [13] 李格琴. 国际政治本体安全理论的建构与争论[J]. 国外社会科学, 2010, 33(6): 20-26.
- [14] 柳云, 黄钰淇. 国际政治视野的国家形象塑造策略[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18, 47(6): 38-39.
- [15] International Olympic Committee. Olympic charter (In force as from 30 January 2025) [EB/OL]. (2025-01-30) [2026-01-04]. <https://library.olympics.com/Default/doc/SYRACUSE/3525972/olympic-charter-in-force-as-from-30-january-2025-international-olympic-committee>
- [16] 陆海林, 刘建. 中国参与国际体育议程设置的动因、困境与提升策略研究[J]. 体育科学, 2021, 41(11): 52-60.
- [17] UNESCO. Intergovernmental Committee for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 (CIGEPS)[EB/OL]. [2025-09-20]. <https://www.unesco.org/en/sport-and-anti-doping/cigeps>
- [18] MEIER C. The early relationship between UNESCO and the IOC: Considerations -controversies -cooperation[J]. New Zealand Centre for Olympic Studies, 2017(1).
- [19] UNESCO. Revised Statutes of the Intergovernmental Committee for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 (CIGEPS) [EB/OL]. (2011-09-02) [2025-09-20]. https://unesdoc.unesco.org/ark:/48223/pf0000211418_chi
- [20] 陈拯. 霸权国修正国际制度的策略选择[J]. 国际政治科学, 2021, 6(3): 33-67.
- [21] 吴雅威, 张向先, 卢恒. 国外一流智库的数据管理模式解析及其启示[J]. 情报杂志, 2020, 39(11): 126-133+164.
- [22] 李智, 陈陆洋, 刘永平. 全球治理和国家治理下的体育法治建设[J]. 体育与科学, 2025, 46(5): 40-49.
- [23] 李开盛. 从基础主义到反基础主义——后现代语境下国际关系规范理论面临的挑战及分析[J]. 国际论坛, 2007, 20(2): 20-24+79.
- [24] 王相英, 许嘉禾. 全球体育产业链重塑下中国角色转型研究[J]. 体育科学, 2025, 45(9): 86-97.
- [25] 杨解朴. 嵌入式建构: 默茨政府对德国国家角色的重塑路径[J]. 欧洲研究, 2025, 43(4): 29-60+166.
- [26] 易剑东, 唐炎, 熊欢, 等. 体育人文社会学的回顾与展望[J]. 体育学刊, 2025, 32(5): 1-15.
- [27] 邵峰, 尹剑, 唐运亮, 等. 国际体育组织决策层人员胜任力解构与我国人才培养启示[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25, 40(6): 728-736.
- [28] 闫晗, 邵峰, 李允允. 全球体育治理变革下我国国际体育组织人才培养的三维建构[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 2024, 43(6): 110-116.
- [29] 龚向前, 樊亚涵. 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构建的国际法路径与中国方案[J]. 中州学刊, 2022, 44(6): 44-51.